

文水县开栅镇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开栅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切实履行法定职责，依法准确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大局，圆满完成了全年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 年，全年通过县政务网站公开信息 34 条。其中依据相关文件精神要求主动公开文件 34 条，全部上报县信息公开处理办公室。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 年，开栅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有关信息受理文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根据政务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办事指南，按工作进展或时间节点公开各事项办理结果，确保政

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常态化运行。严格落实“谁审查、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的原则，严格执行内容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确保发布的信息准确、及时、安全，有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开栅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文水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和政务公开栏对相关信息及工作动态进行集中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开栅镇政府信息公开受理的工作由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员负责。我镇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了年终综合目标考核，对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造成不良影响的部门和个人，依据相关条例进行处分。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	0	0	0	0	0	0	0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开栅镇认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较大的进步，但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定差距。

主要表现在：一是创新能力不足，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较为单一；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不够强、内容不够丰富。

针对存在的问题，下一步我镇将做到：一是紧紧围绕实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多渠道、多形式，向社会和广大群众深入宣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在全镇形成干部认真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群众积极关心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氛围；二是全面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力度，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及时更新公开信息，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六、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年，我镇未收取信息处理费。此外，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开栅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5日